

新宁县城北片区社会停车场及周边配套设施建设项目-舜皇西路（县中医院—
金园路）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HNSY-202509ZJ-031301）

项目所在地区：湖南省,邵阳市,新宁县

一、招标条件

本新宁县城北片区社会停车场及周边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舜皇西路（县中医院—
金园路）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6117.79
49万元，招标人为新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
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具体规模及概况详见附件公告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新宁县城北片区社会停车场及周边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舜皇西路（县中医院—金园路）；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新宁县城北片区社会停车场及周边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舜皇西路（县中医院—
金园路））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具体资格能力要求详见附件公告；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5年09月29日 17时00分到2025年10月09日 23时59分

获取方式：在湖南省工程建设招标投标交易系统下载数据电文形式的招标文
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年10月28日 09时00分

递交方式：请投标人登录湖南省工程建设招标投标交易系统下载电子投标文
件制作工具编制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湖南省工程建设招
标交易系统递交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年10月28日 09时00分

开标地点：湖南省工程建设招标投标交易系统

七、其他

具体内容详见附件公告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湖南省·邵阳市·新宁县·新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新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 址：新宁县金石镇棉塘路

联 系 人：李有祥

电 话：13349690661

电子邮件：724293328@qq.com

招标代理机构：湖南中誉杰森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湖南省·邵阳市·大祥区·邵州路中雅学府十五栋二单元二楼207-208房

联 系 人：李丽葵

电 话：0739-5183882

电子邮件：3032975421@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新宁县城北片区社会停车场及周边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舜皇西路（县中医院—金园路）招标公告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新宁县城北片区社会停车场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项目名称）已由新宁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以《关于新宁县城北片区社会停车场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关于新宁县城北片区社会停车场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延期的批复》（新发改发〔2023〕73号、新发改发〔2025〕122号）（批文名称及编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新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设资金来自财政（资金来源），项目出资比例为：国有资金：6117.7949万元100%，私有资金：0万元0%，招标人为新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招标代理机构为湖南中誉杰森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

2.1招标项目或标段（以下简称：招标项目）名称：新宁县城北片区社会停车场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舜皇西路（县中医院—金园路）；

2.2建设地点：新宁县金石镇城北片区；

2.3项目基本情况：本项目为新宁县城北片区社会停车场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舜皇西路（县中医院—金园路），建设规模及内容：本次设计段西起县中医院，东至金园路(新宁气象局东)，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道；全线共长1432.519米，红线宽度55米，设计速度主道为50km/h；本次道路设计主要内容包含:路线设计、路基路面、交通绿化、排水工程、电气工程、管线综合工程等。（具体以招标人提供的施工图和工程量清单为准）；

（由招标人根据招标项目具体情况，从下列资质指标牵引项中勾选招标项目需要的指标中对应的最高资质等级的指标牵引项，由系统自动匹配生成所需要的最低资质等级。）

(施工指标)市政公用工程:

单项合同额6117.79万元;

□注：1.接受在装配式建筑项目中将建筑工程主要部品部件生产企业或装配式建筑产业基地作为平等的市场主体纳入总承包项目组成的投标联合体。

2.需要采用多资质组合招标的工程项目，最多不超过三个资质组合。

2.4标段划分：1个标段；

2.5工期要求：270天（日历日，下同），计划开工日期：2025-11-01，计划合同完（交）工日期：2026-07-29；

2.6质量要求：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和标准的合格要求，工程质量标准为合格；

3. 招标范围

新宁县城北片区社会停车场及周边配套设施建设项目一舜皇西路（县中医院一金园路）主要建设内容为：道路工程、交通工程、排水工程、照明工程、绿化工程等附属工程。（具体范围以招标人提供的施工图和工程量清单为准）（系统从招标项目自动获取）。

4. 投标人资格要求

4.1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具备以下资格条件：

（1）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依法取得企业营业执照，营业执照处于有效期。

（2）☒企业资质（施工部分）：具备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市政公用工程一级及以上]资质且处于有效期，安全生产许可证处于有效期（注：园林绿化工程、土石方工程安全生产许可证不作要求）。

☐企业资质（施工部分）：具备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主要类型专业）且/（非主要类型专业）资质且处于有效期，安全生产许可证处于有效期（注：园林绿化工程、土石方工程安全生产许可证不作要求）。

（3）☒不要求☐要求，具有/资质要求。

（总承包资质满足项目要求的，不能选择相同工程类别的专业承包资质；如工程类别的某项工程内容的规模超出了总承包资质的承包工程范围，方可选择相应的专业承包资质，否则可能会导致招标无效。）

（4）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后同）资格：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并且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且须满足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0.5款要求。

4.2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相关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3入围业绩要求：

4.3.1企业类似工程业绩

☐不要求类似工程业绩☒要求类似工程业绩

近3年内，完成过一个市政公用工程单项合同额不少于3058.9万元的市政综合工程施工业绩。

4.3.2项目经理类似工程业绩

☐不要求项目负责人类似业绩☒要求项目负责人类似业绩

近3年内，完成过一个市政公用工程单项合同额不少于3058.9万元的市政综合工程施工业绩。

注：类似工程业绩牵引指标规模不高于招标项目选择指标或最高投标限价的50%，年限要求一般为近3年，轨道交通项目可放宽至5年。

类似工程业绩具体要求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6.4款。

4.4投标人可以就本招标项目上述标段中的1个标段投标，但最多允许中标1个标段（适用于分标段的招标项目）。

5.招标文件的获取

5.1有投标意愿者，请于2025年09月29日至2025年10月09日23时59分在湖南省工程建设招标投标交易系统下载数据电文形式的招标文件。招标文件包括图纸、工程量清单、最高投标限价、合同条款等。

5.2招标人对招标文件、图纸及工程量清单的修改、澄清答疑在湖南省工程建设招标投标交易系统发布，投标人自行下载。

6.投标文件的递交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及开标时间2025年10月28日09时00分详见外网招标公告/澄清补充公告（如有）等公告内容。请投标人登录湖南省工程建设招标投标交易系统下载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编制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湖南省工程建设招标投标交易系统递交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逾期递交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予以拒收。

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截止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后30分钟。请投标人确保投标文件如期解密。在开标现场解密的，请投标人自备解密电脑和网络。

7.资格审查

采用资格后审方式。

8.评标办法

本招标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1。

9.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湖南省招标投标监管网、湖南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和邵阳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网、湖南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

10.其它

本招标项目采用电子化招投标，投标人在投标前可在湖南省工程建设招投标交易系统下载招标文件等相关资料。

请各投标人及时下载安装符合电子数据标准规范正确版本的电子投标文件制作软件、造价软件（如需），参与投标的投标人需使用电子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制作投标文件。

各投标人须在湖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进行注册并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证书，含电子印章）、法人数字证书（含电子印章）、签字章等。具体办理流程详见湖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数字证书专区相关信息。

注：本项目投标过程中，电子系统使用操作遇到问题时可及时向湖南省工程建设招投标交易系统咨询热线咨询，联系方式：400-777-7016，0731-84807016。

11.联系方式

(1) 招标人：新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新宁县金石镇棉塘路

联系人：李有祥

电话：13349690661

传真：/

电子邮件：724293328@qq.com

(2) 招标代理机构：湖南中誉杰森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湖南省·邵阳市·大祥区·邵州路中雅学府十五栋二单元二楼207-208房

项目负责人：李丽葵（按招标代理委托协议填写）

项目组其他成员：谢平芳、杨凌剑（按招标代理委托协议填写）

电话：0739-5183882

传真：0739-5183882

电子邮件：3032975421@qq.com

(3) 行政监督部门：湖南省·邵阳市·新宁县·新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新宁县金石镇棉塘路

电话：0739-4828525